

授权代表证明书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：

现委托我单位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（招标单位）
职工林工同志，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（招标代理单位）职员
余工、李工同志为招标人授权代表，负责东鹏大道南延线建设工程第三
方监测服务的招标资料确认及招标联系事宜。

特此证明

招标单位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2022年01月24日

